

杭州民國日報
沙發欄主筆

陳大慈著

花 椒

(小品文集)

上海黎明書局版

目錄

尋筆	一
舞劍	五
獵	七
漏	一一
花椒	一五
講故事的人	一九
黃昏	二三

月下·····	二七
月琴·····	三一
躺在焦葉上面·····	三五
由雪聯想到鹽米和麵粉·····	三七
吃了怪可惜·····	三九
大學校與瘋人院·····	四一
難乎其爲老師·····	四三
師長，丘八與丘九·····	四七
學些皮毛工夫回來·····	五一

畢業生與出嫁的女兒·····	五五
點名·····	五七
農村的警察·····	六一
「狸奴」的反抗·····	六五
松鼠寒鴉與火鷄·····	六九
小鴿子·····	七三
灰色的天·····	七七
大雷雨·····	七九
火·····	八一

炭的頌讚·····	八五
檀香扇·····	八七
一份禮·····	九三
賣畫的老人·····	九九
擠·····	一〇五
人之初·····	一一一
第一個與第二個·····	一一五
第九藝術·····	一二九

尋 春

『春歸何處？

寂寞無行路。

若有人知春去處，

喚取歸來同住。』

——黃庭堅：清平樂

春悄悄的走了，不知道走到那裏去了！我們一心一意的眷戀着春，春却毫無留戀的離開我們了。

以前，人說「陽春有腳，」我不信；現在，證實了，要是沒有腳，春怎的會走呢？

怪道春近來的動靜和初來時有些兩樣，——起初她總是融融洩洩的，活活潑潑的，近來却一變而爲冷冷清清的，沉沉寂寂的了。

原來她早就預備着「溜啊！溜啊！」的心情！現在她果然悄悄的走了。想想看，春爲什麼要走呢？我們有什麼開罪了她？

想起了，總是人們的嘴巴不好，因爲近來春意闌珊，人們便咸傷似的說：「春老了，春老了。」這是多麼給春以難堪！春最近悄悄的離開我們，不就是因爲這個緣故？

春走了。春啊，你走了之後，杜鵑叫得好苦喲！牠們的眼眶已哭出血淚來了，牠們的喉嚨已啼不成聲了。鶯兒，燕兒，千聲萬聲也喚你不應；蝶兒，蜂兒，千遍萬遍也尋你不見。花兒殘了，落了；柳兒都沒精打采，不像先前的婀娜迎人了；人們的心坎中都像失去了一件什麼寶貝似的。春啊，爲什麼你不歸來？春啊，爲什麼你不歸來！

有誰能夠知道春的蹤跡呢？

春具着苗條的身段，窈窕的丰姿，溫柔的性格。春穿着淺綠色的衣裳，花團綿簇似的。讓我套着廣告上所習見的成語，在此登一廣告吧：如有仁人君子，知道春的下落，通風報信，因而尋獲者酬洋億萬元。——「春宵一刻抵千

花
椒

「金，只要尋得春回，什麼我都不在乎的，什麼我都不在乎的。」

舞劍

成了我的日課之一而且慣列在每天的第一課的是舞劍。

我學劍的動機，不是因為抱着英雄的野心，像劉邦一樣，有一天「斬蛇起義」；也不是因為受了武俠影片或傳奇小說的影響，想把劍術學的精通，除暴鋤奸，替天行道，有一天「斬龍遇仙」；只是把牠當作運動的一種而已。對於運動，我從少就喜歡，我至今還注重。抬球、排球、絨球、彈子，每一種我曾經有一時期到熱烈的興趣，幾乎可以用一個「癖」字來形容，可是後來漸漸地覺得興趣不如從前的深濃。跳舞，我曾經學會了好幾種，我也把牠看

作一種運動，但是這種運動不久對於我完全失寵，近來我學會了太極劍，覺得舞劍才是一種富於藝術意味的運動，你瞧，「耀如羿射九日落，矯如羣帝驂龍翔；來如雷霆收震怒，罷如江海凝清光。」夠多麼壯觀，又夠多麼威風！

在從前，不要說雄赳赳氣昂昂的武夫，卽如大聖大賢，他們出門時常佩劍，這簡直和現在的人出門帶着手杖一樣的普遍。如孔子周遊列國，身不離劍；如李白家有青萍劍，不時帶身邊。到如今，雅士騷人，每喜歡說「一琴一劍」；文人落拓，輒謂「書劍飄零劇可憐」。總之，古人——或好古之人——把劍當作一種裝飾品是真，但是佩劍或藏劍的，不一定能夠舞劍罷。

獵

初夏的晴空，點綴着白的雲，紫的雲，光怪陸離的，幻成奇峯，幻成怪獸，忽而像兔，忽而像狗，忽而像野馬，忽而像大鵬鳥，東一堆，西一堆，瞬息萬變的。

浮雲不歇地在空中飄着，我們加速地在浮雲之下——同時也在太陽的熱力之下——跑着。

到了五雲山，於是開始了我們作爲興奮劑，作爲新的刺激，作爲別開生面的運動的打獵。

我們一行四人，穿着不一律的便裝，帶着不一樣的獵鎗，四散着。

我跑近人跡所罕到的叢林中，步聲驚醒了一隻正在晝寢的貓頭鷹，牠連忙張開了翅膀，從這邊飛往那邊，不提防我對準牠開了一鎗，牠應聲而倒；可是我找牠不到，我頓時想起我們缺少了一隻供我們驅遣的獵狗。放棄了「其肉不足食」的貓頭鷹，留神窺探我們的目的物。不一會，驀然一聲嘎嘎的長鳴，從我的頭頂上掠過，抬頭一望，看見了一隻不知是鷹還是隼（後來才知道是鵟）的飛禽，得意地在空中盤旋着，像帝國主義者的示威一樣，全沒有想到死期將到。給我迎頭開了一槍，牠素然跌在離我的身邊不到一丈的斜坡上，就近一看，槍口發現在牠的胸部，染着血點的翅膀拍了幾拍，牠再也不能動彈了，牠的眼睛向我瞟了一眼，作最後的睥睨。

停了半晌，我又發了一鎗，擊落了一隻野鴨。

叢林中僅僅有區區的幾隻不知名的小鳥，我饒了牠們的命。

同伴之一，先到了伏虎亭，吹着口哨。我們遙相應和。於是我們殊途同歸的集中於伏虎亭，當時倒巴不得有老虎出現。

吃着帶來的麵包和沙丁魚，各人述說剛才的經過和誇示自己的鎗法，非常的起勁。這一役，所獵得的動物，以野鴨爲最多。——鵲一，鵬一，山鷄三，野鴨七，我們慶幸我們晚上可以舉行一個富於野味的聚餐會。

餘勇可賈，我們各人用槍尾搯着自己的成績品，大踏步地跨過五雲山頂，取道由雲棲回來。

歸途遇着有蜜月中的何君夫婦。女的吃驚於我們的殘酷，嬌憨地說，

『別人正來放生，你們却來打獵，未免殺風景啊。你們是劊子手，你們真是殺風景的劊子手！』

我注視她手中拿着的一大束從山上折下來的野花，嚴重地加以反詰：

『你，好端端的把鮮花摘下，不也是殺風景的劊子手麼？』

我們相顧而笑。

當晚，何君夫婦也參加我們的富於野味的聚餐會。

漏

寓所是古剎似的會館的一隅，天花板上往往有狐狸在表演「狐步舞」，自然難免發生了一二罅漏，在兩天前才叫泥水匠修過；今天下着滂沱的大雨，房子卻又漏了，漏的地方反而比以前還多——兩處，三處。

把臉盆，漱口盅，都放在漏的地方，不夠支配，連花瓶也不得不用來乘漏。花瓶是故人從故都帶回來的很名貴的一尊，胆形的，古銅的質地，鑄着一極神氣活現的見首不見尾的五彩金龍，夠大方，又夠精緻。瓶裏供養着一枝含苞欲放的薔薇，襯以嫩綠的雞爪楓的葉子，顯得非常的可愛。瓶要乘漏，

我于是把插在瓶裏的花花葉葉都抽出來，我忍心，我太忍心了！終於仍舊讓牠們插在瓶裏。——這已經是無可奈何的事了，拿這麼一個美麗的花瓶來盛漏！

幸虧從天花板卜漏下來的雨滴，無損於花瓶，無損於薔薇，也無損於楓葉，而且適足以促進花的榮華，增加葉的蒼翠呢。想到這裏，我可以一仰不愧於屋漏！

窗外的雨一陣大一陣細的下着；從天花板漏下來的雨水滴個不停，滴在臉盆裏，滴在漱口盅裏，滴在花瓶裏，或滴在薔薇和楓葉上，發出各種不同的音響，和以簷前淅淅瀝瀝的雨聲，成了一種悅耳的有節奏的樂音。我靜聽